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 2019-046

##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 存款进展情况并继续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进展情况**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或“公司”）九届二次董事会、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且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此项投资决策授权期限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转授权人根据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情况，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期限、选择投资品种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35）。

自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起息日	到期日	银行	认购金额（元）	赎回金额（元）	实际收益（元）	赎回情况
1	2019/1/9	2019/2/9	江苏银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587,222.22	已赎回
2	2019/1/9	2019/4/9	北京银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106,849.31	已赎回
3	2019/1/23	2019/5/3	北京银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301,369.86	已赎回
4	2019/1/31	2019/3/7	浦发银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791,388.89	已赎回
5	2019/1/29	2019/4/29	浙商银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950,000.00	已赎回
6	2019/2/1	2019/5/2	浦发银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177,500.00	已赎回
7	2019/2/2	2019/5/3	中信银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86,301.37	已赎回
8	2019/2/2	2019/5/3	浦发银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59,166.67	已赎回
9	2019/2/18	2019/5/13	北京银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66,575.34	已赎回
10	2019/2/27	2019/6/4	北京银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232,328.77	已赎回
11	2019/3/1	2019/6/1	浙商银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95,555.56	已赎回
12	2019/3/1	2019/6/1	平安银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41,095.89	已赎回
13	2019/3/1	2019/6/1	光大银行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1,666.67	已赎回
14	2019/3/6	2019/6/4	华夏银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129,041.09	已赎回
15	2019/3/18	2019/6/18	浦发银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50,000.00	已赎回
16	2019/4/10	2019/7/9	北京银行	300,000,000.00	-	-	未赎回
17	2019/4/24	2019/7/24	浙商银行	200,000,000.00	-	-	未赎回
18	2019/5/10	2019/8/12	浦发银行	100,000,000.00	-	-	未赎回
19	2019/5/10	2019/8/12	浦发银行	300,000,000.00	-	-	未赎回
20	2019/5/13	2019/8/9	中信银行	100,000,000.00	-	-	未赎回
21	2019/5/13	2019/8/13	浙商银行	300,000,000.00	-	-	未赎回
22	2019/5/15	2019/8/14	北京银行	200,000,000.00	-	-	未赎回
23	2019/5/24	2019/8/23	浦发银行	100,000,000.00	-	-	未赎回
24	2019/5/24	2019/8/23	浦发银行	100,000,000.00	-	-	未赎回
25	2019/6/5	2019/9/5	中信银行	100,000,000.00	-	-	未赎回
26	2019/6/6	2019/9/4	浦发银行	100,000,000.00	-	-	未赎回
27	2019/6/6	2019/9/4	浦发银行	100,000,000.00	-	-	未赎回
28	2019/6/6	2019/9/4	北京银行	100,000,000.00	-	-	未赎回
29	2019/6/6	2019/9/4	光大银行	50,000,000.00	-	-	未赎回
30	2019/6/6	2019/9/4	中信银行	200,000,000.00	-	-	未赎回
31	2019/6/10	2019/9/9	华夏银行	150,000,000.00	-	-	未赎回
32	2019/6/19	2019/9/19	中信银行	100,000,000.00	-	-	未赎回
33	2019/6/20	2019/9/20	浦发银行	200,000,000.00	-	-	未赎回
合计				5,550,000,000.00	2,750,000,000.00	25,976,061.64	-

## 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继续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召开九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使用最高额

度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且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此项投资决策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转授权人根据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情况，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期限、选择投资品种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继续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情况如下：

### **（一）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满足公司经营需求、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结构性存款。

#### **1、银行结构性存款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且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 **2、银行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

单笔结构性存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3、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授权期限**

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4、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 **5、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转授权人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情况，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期限、选择投资品种等。

## **（二）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因此，公司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经营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 **（三）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产品，但由于影响金融市场的因素众多，不排除由于金融市场的极端变化而受到不利影响。

###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需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确保风险可控，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履行披露义务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具体情况。

## **（四）相关审议程序**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审议意见如下：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制定的相关风险控制措施方案，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九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制定的资金风险防范措施和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本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九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审议意见如下：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8日

报备文件：

- （一） 九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 （三） 九届六次监事会决议
- （四）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